

师市教育局

师市财政局

师市发改委

文件

石教发〔2020〕103号

关于印发《第八师石河子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及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民办幼儿园：

现将《第八师石河子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及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师市教育局

师市财政局

师市发改委

2020年8月27日

第八师石河子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及 管理办法（试行）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发展的系列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加强师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建设，不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构建以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为主体、公办民办并举的多种形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师市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及管理办法（试行）》和师市学前教育发展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办法

（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概念界定

本办法所称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是指由教育行政部门认定的，非营利的，面向大众提供服务，享受公共财政资助并与师市同等级公办幼儿园保教费收费标准接近的民办幼儿园。

（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条件

1. **符合布局规划。** 幼儿园布局符合师市学前教育布局规划，重点支持公办学前教育资源严重不足地区，特别是城乡结合部和农牧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建设。

2. **资质合格。** 经师市教育行政部门审批，取得办园许可证和相关证件（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收费许可证、卫生保健合格证、餐饮服务许可证、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等）。

3. **条件达标。** 应达到幼儿园基本办园标准，规模在3个班及以上。办园达三年以上，年检合格，无安全隐患。

4. 收费合理。教育行政部门统筹考虑政府投入，根据本地区办园成本、城乡经济发展水平和居民收入水平，参考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确定同级同类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保教费最高收费标准。原则上，民办幼儿园保教费收费标准最高不超过同级同类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的2倍。“代收代管费和服务性收费”与公办幼儿园一致；财务管理规范，无乱收费现象。

民办幼儿园实行收费、退费公示制度，收费项目和标准、退费办法向家长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幼儿伙食费实行民主管理制度，全部用于幼儿膳食，每月向家长公布账目。

5. 管理规范。幼儿园制定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办园章程，有健全的行政管理、安全卫生保健、教育教学等规章制度。严格按照要求控制班额；依法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园务管理规范。近三年无违规办园行为，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6. 质量较高。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实施科学保教，无“小学化”倾向；建立了良好的家园共育机制，家长、社会对幼儿园的认可满意度较高，社会评价良好。

（三）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程序

1. 申报。民办幼儿园自愿申报，符合认定条件的民办幼儿园，可向师市教育局提出认定申请，提交相关材料。

2. 审核认定。师市教育局牵头成立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辖区内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布局规划要求，组织评审组对申报的民办幼儿园进行审核、实地考察和评审，拟定认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名单。

3. 公示公告。对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由师市教育局通过官方网站或新闻媒体向社会公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名单，公示期7天，接受家长和社会监督，无异议后向社会公布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名单，与民办幼儿园签订《第八师石河子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服务委托协议》并授予“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牌匾。

4. 上报备案。师市教育局将最后公布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名单汇总后报兵团教育局备案。

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支持政策

（一）支持民办幼儿园发展。师市根据国家、自治区和兵团有关规定，贯彻落实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的相关政策。中央和兵团级财政扶持民办幼儿园发展奖补资金，重点用于对普惠性工作开展较好的民办幼儿园给予适当奖励性补助。

（二）开展师资培训。对经过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要加大管理人员和师资队伍的培训力度，加强保教业务指导。组织园长、骨干教师等从业人员培训，可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优先安排。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享受与公办幼儿园园长、骨干教师同等的培训政策。

（三）结对帮扶。鼓励示范性公办幼儿园结对帮扶普惠性民办幼儿园。通过公办幼儿园结对帮扶、双向派遣、探索集团化运作等形式，加强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骨干教师队伍的帮扶，进一步提高师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管理水平和保教质量。

三、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管理办法

（一）认定管理。师市教育局每年组织一次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经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有效期为3年。师市教育局

需及时将认定名单报相关部门备案，3年后根据有关规定重新审核认定，有效期内不得自行调整保教费标准。

（二）财务管理。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应当建立健全财务会计、资产管理和预决算制度，定期公开幼儿园师资、在园幼儿和经费收支情况，主动接受教育、财政、物价等部门的监督检查。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收取的费用应当主要用于保障正常运转、改善办园条件和保育教育工作。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资金须用于园所维修改造，补充玩教具、保教和生活设施设备等方面。

（三）安全管理。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要落实安全管理职责，确保园舍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建设符合国家和自治区、兵团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机制，建立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和配备安全保卫人员，并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

（四）加强过程性监管。师市教育局等部门要通过暗访、检查、调研、举报核查等措施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进行过程性监管。对出现办园行为不规范、严重违背学前教育规律、保教质量严重下滑、财务管理混乱、违规乱收费、出现重大安全事故问题的，一经查实，取消其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资格，停止享受政府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扶持政策，并在三年内不得再申报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对恶意套取、挪用奖补资金的，要取消或收回当年奖补资金，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退出机制。幼儿园举办者自愿退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须在每年12月份向师市教育局提交书面申请，经教育局审核同意后，撤销其认定结果，并向社会公布。退出后，民办幼儿

园新学期的保教费收取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并妥善做好后续工作。

本办法解释权归师市教育局等联合发文机关，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同时《石河子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及管理实施细则（试行）》《2019 年第八师石河子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工作实施方案（试行）》《2020 年第八师石河子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同时废止。如遇国家、自治区、兵团及师市相关政策调整，以调整后的政策为准。